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2015年5月5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实施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上述方案的时间不超过两个月。现将实施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30,056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.5元人民币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.45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10股派0.475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^a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。

【^a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1个月（含1个月）以内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075元；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（含1年）的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025元；持股超过1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6月3日，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6月4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5年6月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

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. 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5年6月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2. 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00034643	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2	0800053261	武汉光谷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
3	0800014085	武汉华中科技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
4	0148226651	张新访
5	0077139764	向文
6	0022059612	刘春
7	0032676928	江绥
8	0037368781	王彬

五、咨询机构：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咨询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

咨询联系人：何娟

咨询电话：027-87920301

六、备查文件

1. 《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2.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